

山西省质量强省和双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晋质量双反办发〔2025〕4号

山西省质量强省和双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5年山西省“质量月” 活动方案》的通知

省质量强省和双反工作领导小组各相关成员单位，省直各相关单位，各市市场监管局、示范区市场监管局，省市场监管局相关处室，省检中心、召回中心、省消协、12315中心、宣传中心：

根据市场监管总局等26个部门关于开展2025年全国“质量月”活动的安排部署，我办制定了《2025年山西省“质量月”活动方案》，请各单位按照方案要求，积极组织开展“质量月”活动，并于10月9日前将“质量月”活动总结（包括活动开展情况、

活动效果、典型案例、相关图片视频等）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联系人：陈鹏飞 7680055 马婧 7680239

邮 箱：sxzhiliang@163.com

附件：1.2025年“质量月”山西省各相关单位开展的主要活动
动

2.2025年“质量月”山西省各地开展的主要活动

山西省质量强省和双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代章)

2025年9月5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5年山西省“质量月”活动方案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落实《质量强国建设纲要》部署（以下简称《纲要》），深入推动全民质量行动，促进质量强国建设，根据市场监管总局等26个部门关于联合开展2025年全国“质量月”活动的有关要求，省质量强省和双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于2025年9月期间组织开展我省“质量月”系列活动。现制定以下工作方案。

一、活动主题

加强全面质量管理 促进质量强省建设

二、活动内容

（一）持续推进《纲要》贯彻落实。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质量工作的一系列重要论述，全面贯彻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建设质量强省的决策部署，落实2025年全省质量大会会议精神，加强贯彻落实《纲要》及我省相关实施意见的组织领导和协调联动，强化实施跟踪评估，全力推动质量强省建设取得新进展和标志性成果。各相关部门、各市局及示范区局要充分发挥质量支撑作用，推动各领域各行业持续开展质量提升专项行动，推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以“质优”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

（二）提升全面质量管理水平。通过多种方式，深入开展质量强企强链强县行动。纵深推进“首席质量官”建设，举办企业首席质量官能力提升及创新良好实践案例展示活动。实施制造业

卓越质量工程，推动制造业企业质量管理能力评价，引导企业提升质量管理能力。举办区域质量强链交流活动，聚焦煤化工产业链，组织晋蒙新三省区（山西、内蒙古、新疆）链主企业、链核企业、科研院所、质量技术机构及市场监管部门代表参与，组建“晋蒙新煤化工产业质量联盟”。组织全省市场监管系统质量发展骨干人员能力提升培训，通过质量政策讲解、现场观摩教学等形式提升全省市场监管系统质量发展条线人才素养。组织开展“送技术下乡——水产品质量安全和鱼病防治”“送标准下乡——暗纹东方鲀工厂化循环水养殖技术规范宣贯”等活动。

（三）推动质量融资增信工作服务实体经济。持续开展“晋质贷”质量融资增信工作，推动信息共建共享，扩展质量融资信息共享范围和事项，建立健全企业质量要素信息共建共享协同机制。举办“政企银”对接活动，引导符合“晋质贷”申请条件企业积极参与。挖掘典型、及时总结推广成熟经验和先进事例，发挥成功案例的示范效应，打造可复制可推广的特色融资产品，不断扩大“晋质贷”融资业务的社会影响力。

（四）持续开展质量品牌建设。组织召开“山西精品”企业座谈会，邀请10家代表企业参与，重点了解“山西精品”建设对企业发展的实际帮助、当前面临的问题、对下一步品牌建设与服务优化的具体建议。积极筹备并举办21省区域公用品牌会议，以“共建、共享、共赢”为原则，深化区域协作，共同探索品牌协同发展新路径。开展“山西精品”专题宣传活动，通过开放陈列

室、举办演讲大赛、制作短视频等方式，讲述品牌质量故事。开展“旅游满意在山西”2025年服务质量提升行动。

（五）开展质量主题宣传活动。广泛宣传党和国家质量工作方针政策，深入报道我省质量强省建设的丰富实践、先进典型，积极宣传推广质量标杆组织和先进个人的经验做法。组织省内主流媒体开展“质量月”系列主题宣传活动。积极开展“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电梯安全宣传周”“检验检测机构开放日”“有机产品认证宣传周”“服务认证体验周”“房屋建筑工程质量现场观摩会”“水利工程建设现场观摩”等质量主题宣传活动。

（六）提升质量基础设施服务能力。通过完善质量基础设施布局、提升产业计量服务能力、发挥标准引领作用、推动检验检测提档升级，全面提升质量基础设施支撑服务效能。围绕特色专业镇、重点开发区等产业集聚区，因地制宜开展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产品碳足迹标识认证区域试点等质量帮扶活动。围绕重点领域国家标准，组织“标准化公益大讲堂”、开展金融标准解读培训等活动，向社会深入开展宣贯活动。开展企业标准化总监和标准实施社会监督员培育，帮助企业提升标准化工作水平。面向市场监管系统检验检测机构，启动山西省市场监管科技计划项目申报评审工作。

（七）加大质量安全监管执法力度。坚守质量安全底线，优化质量监管效能，加强食品安全、特种设备安全和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强化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宣传，加强网售产品

质量安全监管。深入推进市场监管系统建筑保温材料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开展消防产品质量安全全链条整治工作,加大“一老一小”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力度,持续开展民用“三表”监督检查。进一步加大侵犯知识产权、制售假冒伪劣和过度包装等领域执法力度。开展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抽查活动、交通运输行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部省联动试点等工作。持续开展“剑网2025”“昆仑—2025”“食药安全益路行”等专项工作。组织儿童用品、食品接触产品等跨境电商进口消费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加强缺陷产品召回管理,提出产品安全规范建议。开展优化消费环境三年行动,构建安全放心诚信的消费环境。

(八) 宣传推广先进质量文化。推动基层一线广泛开展QC小组、质量改进、质量创新、劳动和技能竞赛等群众性质量活动,培养符合新质生产力发展要求的高素质劳动者和质量技术技能人才。发挥行业协会等作用,推动促进各行各业以高质量为追求,持续推动质量提升。发挥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的优势,加强全方位、多角度的质量宣传。

三、活动要求

(一) 加强活动组织领导。领导小组各相关成员单位,省直各相关单位、各市局和示范区局要会同相关部门,结合实际,创新活动形式,做好活动策划,加强活动组织实施,坚持重心下移,通过深入开展全民质量行动,进一步增强全民质量意识,促进质量强省建设。坚持自愿性、公益性原则,严禁借活动名义向企业

摊派收费、搭车收费等行为。

（二）精心安排活动内容。各单位要以“质量月”为平台，选择企业关注、群众关心的热点领域进行广泛宣传，鼓励充分利用互联网等资源，线上线下结合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宣传推广活动，提升社会参与度，让“质量月”活动更接地气。

（三）确保活动取得实效。全省“质量月”活动要与专业镇建设等社会经济发展中心任务结合起来，指导行业和企业加强全面质量管理，以质量手段为企业纾困、助企业发展。各地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研究推出质量惠企、质量便民的实际举措，活动效果要实实在在惠及企业和群众，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质量”获得感。

（四）加大宣传报道力度。要加大“质量月”活动宣传报道力度，强化与主流媒体的宣传合作，充分利用互联网、移动平台等新兴媒体，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质量月”活动系列宣传报道，营造“人人重视质量、人人参与质量”的良好活动氛围。

我省“质量月”各类活动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简朴、高效开展活动，确保活动安全有序。

抄送：驻局纪检监察组。

山西省质量强省和双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 年 9 月 5 日印发

附件 1

2025 年“质量月”山西省各相关单位 开展的主要活动

一、省市场监管局举办企业首席质量官能力提升及创新良好实践案例展示活动推动企业质量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全员质量教育培训。举办区域质量强链交流活动，聚焦煤化工产业链，组织晋蒙新三省区代表参与，组建“晋蒙新煤化工产业质量联盟”。组织全省市场监管系统质量发展骨干人员能力提升培训。持续开展“晋质贷”质量融资增信工作，举办“政企银”对接活动，引导符合“晋质贷”申请条件企业积极参与。组织召开“山西精品”企业座谈会、21 省区域公用品牌会议、演讲大赛等。开展“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电梯安全宣传周”“检验检测机构开放日”“有机产品认证宣传周”“服务认证体验周”等质量主题宣传活动。组织“标准化公益大讲堂”，向社会深入开展宣贯活动。开展消防产品质量安全全链条整治工作。加大“一老一小”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力度。持续开展民用“三表”监督检查。开展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惠企行动。

二、省委宣传部开展打击网络侵权盗版“剑网 2025”、青少年版权保护、院线电影版权保护等专项行动。

三、省检察院依法惩治假冒伪劣商品犯罪，加强知识产权综合司法保护。深入开展“食药安全益路行”专项工作。

四、省工信厅实施制造业卓越质量工程，推动制造业企

业质量管理能力评价，引导企业提升质量管理能力。

五、省公安厅结合“昆仑-2025”专项工作，依法严厉打击侵权假冒犯罪活动，会同相关部门联合开展食品药品、电动自行车、消防产品等重点领域行业整治，依法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知识产权合法权益，全力防控质量安全风险，筑牢质量安全防线。

六、省自然资源厅开展测绘成果质量“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工作。

七、省生态环境厅配合省市场监管局开展生态环境领域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抽查活动。

七、省住建厅组织开展房屋建筑工程质量现场观摩会。

八、省交通厅开展交通运输行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部省联动试点工作，组织开展全省交通运输行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进一步加强我省公路水路行业产品质量监督管理。

九、省水利厅组织观摩培训，通过观摩水利工程建设现场，围绕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和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重点对招标投标日监管、质量检测等内容进行培训，进一步提升相关人员依法行政、依法履职的能力。组织宣传活动，通过观看视频、发放宣传手册等多种方式宣传水利工程建设“质量至上”理念。

十、省农业农村厅组织开展“送技术下乡--水产品质量安全和鱼病防治”“送标准下乡--暗纹东方鲀工厂化循环水养

殖技术规范宣贯”、全省在用玉米收获机质量调查等活动。

十一、**省商务厅**开展内外贸一体化发展宣传推介活动。

十二、**省文旅厅**开展“旅游满意在山西”2025年服务质量提升行动，围绕旅行社服务质量提升、旅游住宿服务质量提升、导游服务质量提升三大行动开展服务质量提升行动。纵深推进“首席质量官”“标杆服务员”聘任评选活动，鼓励全省4A级以上旅游景区、四星级以上旅游饭店、甲级旅游民宿、大型旅行社及重点旅游新业态企业率先推行。

十三、**省应急厅**对钢铁、铝加工（深井铸造）、粉尘涉爆和有限空间作业等重点行业领域企业开展专家指导服务，指导各地区和相关企业学好用好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落实关键环节风险防控措施，助力企业安全生产。

十四、**省国资委**督促省属企业结合工作实际，认真组织开展全省“质量月”宣传工作，积极参与全国、全省各类活动，助力营造政府重视质量、企业追求质量、社会崇尚质量、人人关心质量的良好氛围。

十五、**人行山西省分行**开展金融标准实施评估活动；组织召开山西省金融学会金融科技和标准化专业委员会第一届委员大会第一次会议；组织开展金融标准解读培训。

十六、**省消防救援总队**结合消防产品质量安全全链条整治工作，组织开展消防产品科普宣传活动。

十七、**太原海关**开展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检验监管成效

宣传活动，组织儿童用品、食品接触产品等跨境电商进口消费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

十八、**省工商联**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积极组织民营企业参与“质量月”活动，通过标准引领、政策宣贯、典型选树等方式，引导广大民营企业和商协会践行质量主体责任，提升核心竞争力，为全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民企力量。

附件 2

2025 年“质量月”山西省各地开展的主要活动

一、**太原市**开展电动自行车“质量惠民”进社区服务活动，组织企业首席质量官能力提升大讲堂，举办走进质量奖获奖企业等活动。

二、**大同市**开展“质量月”现场宣传、质量攻关现场评选、“QC 小组活动成果发表赛”等活动。

三、**朔州市**举办全市质量工作会议和先进企业经验交流活动，组织首席质量官培训、“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检验检测机构开放日”等活动。

四、**忻州市**举办质量月启动仪式，组织领军企业宣传，市市场局、市文旅局联合组织旅游企业首席质量官任职培训等活动。

五、**吕梁市**组织质量奖先进经验推广活动，围绕质量强企业强链强县、“一站式”服务展开相关活动。

六、**晋中市**召开质量强企业、质量强链、质量强县工作推进座谈会暨“山西精品”培育申报实践交流会，联合宣传、工信等部门开展“链动质量 镇兴未来”特色产业群质量跃升采风活动和提质强企业质量巡诊专项帮扶行动等。

七、**阳泉市**召开阳泉市郊区质量强县质量提升研讨会，组织“山西精品”公用品牌宣传集中展示活动等。

八、**长治市**举办质量月活动启动仪式暨质量奖先进经验推广活动，开展潞党参、小米产业质量提升“一站式”式服务行等活动。

九、**晋城市**开展惠企为民“零距离”局长“问诊”暖心服务，组织全市规模较大企业深入晋钢控股集团交流推广先进质量管理经验等活动。

十、**临汾市**组织“质量月”启动仪式，开展“首席质量官”培训等活动。

十一、**运城市**开展“好运诚品”区域公用品牌评定活动；举办企业首席质量官及质量发展骨干能力提升培训班。

十二、**示范区**组织企业进行质量比对活动，召开“山西省质量奖”与“山西精品”获奖企业经验交流会等。